

浙江2010年自学考试监考人员守则自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6_B5_99_E6_B1_9F2010_c67_645668.htm 百考试题自考网校免费试听课程

监考人员是国家考试在考场的执法者，是考试实施真实有效的鉴定人。为确保组考质量，监考人员在履行职责中必须遵守以下规则：一、必须以高度负责的精神做好监考工作，严格维护考场纪律、制止违纪行为，确保考试公正、顺利地进行。二、考前必须参加培训，认真学习考试的有关政策规定，熟悉监考业务，经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。三、必须佩戴规定标志上岗，严格遵守考点工作制度，不迟到，不早退，不擅离职守。百考试题自考站，你的自考专家！四、考前领取、分发试卷必须严格履行交接手续，认真核对考试科目及密封情况，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向考点主考报告。五、严格执行《监考工作操作程序》，认真、仔细、正确地做好各项工作。六、不得将移动电话、传呼机等与监考无关的物品带入考场。监考期间要集中精力，严肃认真、忠于职守，不准吸烟、阅读书刊及做与监考无关的事情，不得解释题意、抄题、做题和私留试卷。对考生因试卷印刷文字不清之处所提出的询问应当众答复。七、必须及时制止未佩戴规定标志的人员进入考场，制止未经当地自考机构允许的任何人在考场内照相、录像。八、严格维护考场纪律，对考生犯规舞弊行为要尽可能防范于未然，一旦发生，应立即没收其舞弊材料，填写《浙江省自学考试违规情况登记表》，与舞弊材料一起上报（不放入试卷袋）；同时发给考生《违规告知书》（见附表）。如有考生故意吵闹扰乱考场，应立即向考点主

考报告，由考点移送公安部门处理，不要因执行纪律而影响考场的正常秩序。九、要严守纪律，不准暗示、协助或支持考生犯规舞弊。附表 浙江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生违规告知书 _____ 考生（准考证号 _____）：你在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 午参加浙江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_____ 课程的考试过程中已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，根据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将在考后十五日内，在浙江教育考试网（<http://www.zjzk.cn>）上公布本次考试违规考生的拟处理意见。如你对所认定的违规事实存在异议，可在规定时间内向浙江省教育考试院陈述和申辩。 _____ 市、县自学考试办公室二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更多请访问百考试题浙江自考网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